

镇安县 2018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 项目资金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镇安县 2018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项目

(二) 项目实施主要内容：镇安县 2018 年度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项目总面积 2666.7 公顷(40000 亩)，实施疏伐 1386.7 公顷(20800 亩)，割灌、修枝、除草 1280 公顷(19200 亩)。设置成效监测样地 8 组。

(二) 项目完成情况：该项目已全部完成，项目验收合格，受益贫困人口 242 户 363 人,非贫困人口 191 户 449 人。具体如下：

镇安县 2018 年度森林抚育补贴项目总面积 2666.7 公顷，实施生态疏伐 1386.7 公顷，修枝割灌除草综合抚育 1280 公顷。共划分 17 个作业区（林班），249 个小班，涉及镇安县永乐街道办、云盖寺镇、达仁镇、木王镇、柴坪镇、月河镇、铁厂镇 7 个镇办 15 个作业区。木园作业区共 17 个小班、作业面积 160 公顷，黑窑沟作业区一共 4 个小班、作业面积 56.67 公顷，黑窑沟作业区二共 8 个小班、作业面积 76.65 公顷，东洞作业区一共 12 个小班、作业面积 168.25 公顷，东洞作业区二共 37 个小班、作业面积 333.33 公顷，东洞作业区三共 13 个小班、作业面积 165.08

公顷，龙家沟作业区共 23 个小班、作业面积 333.33 公顷，桂林作业区共 13 个小班、作业面积 133.33 公顷，平安作业区共 18 个小班、作业面积 166.66 公顷，北沟作业区共 19 个小班、作业面积 200 公顷，金虎作业区共 17 个小班、作业面积 133.33 公顷，八盘作业区共 8 个小班、作业面积 73.3 公顷，西川作业区共 8 个小班、作业面积 86.7 公顷，川河作业区共 14 个小班、作业面积 126.7 公顷，先锋作业区共 7 个小班、作业面积 66.7 公顷，罗家营作业区共 4 个小班、作业面积 53.3 公顷，黄龙铺作业区共 27 个小班、作业面积 333.33 公顷。

进行疏伐抚育的作业区，完成采伐蓄积共计 6607 立方米，出材 2629 立方米，共涉及 4 个镇 7 个作业区。其中云盖寺镇黑窑沟作业区一采伐蓄积 243.7 立方米、出材 67 立方米，云盖寺镇黑窑沟作业区二采伐蓄积 74.7 立方米、出材 25 立方米，云盖寺镇东洞作业区一采伐蓄积 1163.8 立方米、出材 320 立方米；云盖寺镇东洞作业区三采伐蓄积 144 立方米、出材 48 立方米；达仁镇双河村龙家沟作业区采伐蓄积 1774.4 立方米、出材 798.5 立方米；木王镇平安村作业区采伐蓄积 57.9 立方米、出材 23 立方米，坪胜村北沟作业区采伐蓄积 1758 立方米、出材 791 立方米；铁厂镇黄龙铺作业区采伐蓄积 1390 立方米、出材 556 立方米。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1、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该项目投入财政涉农整合资金 450 万元，资金使用由县林业局统一管理，专款专用，支付范围、标准、进度、依据符合扶贫资金管理规定。**截至**目前，该项目累计完成工程量 100%，报账总支出 447.0252 万元。

2、项目资金管理情况

加强会计核算和监督。在资金使用管理上能坚持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政策，做到专款专用、单独建帐、专人管理；报账程序规范、报账手续完备；会计核算合规、会计信息真实完整。

严格项目建设资金审计。项目建设完工后，聘请审计部门，对该项目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审计结果表明项目资金使用符合项目建设要求，没有挪用挤占等违法违规现象。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该项目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全部完成。

三、项目效益情况

（一）生态效益

通过森林抚育，加快森林植被较快生长，逐步形成异龄复层结构的乔木林分，林分质量显著提高，可以有效地减少地表径流，防止水土流失，起到蓄存降水，补充地表和地下水以及净化空气的作用。因此，通过森林抚育，可增强森林保持水土、涵养水源、调节气候、改善区域内动植物生长环境的效能。

（二）社会效益

通过森林抚育作业的组织实施，不仅可得到全社会对林业的关注，增强群众保护森林、改善森林环境的自觉性；同时通过森林抚育作业，增加林业职工收入，也可为农村部分富余劳动力提供就业机会，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特别是通过抚育使森林资源的快速增长、环境的迅速改善，为人们的生活创造了一个良好的生活环境。

（三）经济效益

通过森林抚育工程的实施，一是可以为林业职工提供经济支撑。本项目实施后，可为 40 余名林业职工提供劳务岗位，人均增收 1800 元。二是可以助力脱贫攻坚，为贫困户增加收入。项目区有受益贫困人口 242 户 363 人，非贫困人口 191 户 449 人，项目实施后，可发动周边 200 余名贫困户投工投劳，人均增收 600 元以上。三是可改善林分卫生状况，提高林分质量，增加目的树种资源储备，提高林地生产力、增加林木的经济价值。

该项目已完成中幼林疏伐抚育 4.0 万亩，项目验收合格，该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四、评价结论

通过评价，项目实施后实现了预定的绩效目标，项目依据充分，预定目标设置合理，符合扶贫项目资金使用的要求，有效地改善了生产生活水平，群众得实惠，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务管理规定执行，资金拨付及时，使用科目合理，程序合法，确保了项目的顺利完成，评价等次确定为优。

五、公示公开情况

按照扶贫资金公示公开相关规定，已将项目实施计划，竣工验收后项目完成情况分别进行了公示，公示期不少于10天。

- 附：1. 绩效目标申报表
2. 绩效目标审核表
3. 绩效目标执行监控表
4. 绩效目标自评表